

证券代码：002705

证券简称：新宝股份

公告编码：（2024）054 号

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新宝股份”、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通过书面通知、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应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 9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 9 人（其中独立董事谭有超先生因工作原因，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会议；董事王伟先生因工作原因，委托董事曾展晖先生代为表决；董事朱小梅女士因工作原因，委托董事杨芳欣先生代为表决）。会议由董事长郭建刚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在本次董事会审议之前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同日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。

二、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

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三、《关于新增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《关于新增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四、《关于修订<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同日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》。

备查文件：

《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8日